

職場經驗分享

由於本公司員工有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者，公司每年有安排全廠員工接受游離輻射特殊健康檢查，每位員工通過檢查才能發給佩章，始可進入管制區工作，特殊健康檢查及其他職業安全衛生預防措施如下：

（一）特殊作業健康檢查：

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，每年安排全廠員工接受特殊健檢，分析員工及承攬商健檢結果，根據異常項目人數、部門比例，設定職業性疾病預防及健康促進需求，職醫科醫師提供配工建議，針對承攬商高齡勞工做工作適性評估，並依個別需要安排複檢。

（二）異常工作負荷引發疾病之預防：

本廠員工及承攬商勞工中，輪班及夜間工作為異常工作負荷工作者，依職業安全衛生法針對異常工作負荷者，雇主應規劃及採取必要之安全衛生措施。醫事人員依據「過勞量表」分數與工時、腦心血管疾病十年風險預測圖及健檢資料，推估心血管疾病風險程度，依過度負荷情形及心血管疾病風險程度分級，共 21 名員工及 3 名承攬商安排醫師面對面諮詢，建議調整工作時間或更換工作之措施。

（三）人因性危害預防：

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規定，應對重複性作業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預防，應妥為規劃及採取必要之安全衛生措施，公司從調查健康與差勤紀錄，探詢勞工抱怨情形、員工的自覺肌肉骨骼症狀調查表結果，篩選可能潛在肌肉骨骼傷病風險之作業，執行危害評估及工作環境改善，共 8 名員工提供健康指導。

（四）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：

公司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30 條及第 31 條、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辦法第 6 條及第 7 條規定，安排醫師針對妊娠及分娩後勞工評估健康危害與其面談，做工作適性、調整或更換之建議，並提供健康指導及管理。

小提示：由專家學者協助評估暴露危害的嚴重度與將發生的機率組合，有助於找到問題解決的優先順序，確保所有問題皆能獲得解決，同時需經雇主的同意，才能開始進行。